

为打工者追回工钱千万元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章伟聪 邓鑫

春节即将来临,此时作为打工者,如数拿到辛苦工作一年的劳动报酬,早点回家与家人团聚,开开心心过个年,无疑是理所当然的期盼。为了帮助劳动者实现这个心愿,岁末年初,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加大欠薪案件执行力度,共执行到位1118万元,帮助数百名企业职工和农民工在春节前拿到拖欠已久的工资,使他们得以安心过年,有力维护了法律的尊严和社会的和谐稳定。

地毯式查询账户

某建筑设备租赁公司在建项目遍及全国,就业农民工数量庞大。2009年8月,其与某建设公司的租赁合同纠纷案判决生效,向长宁区法院提出执行标的额达1400余万元的执行申请。案件受理后,执行法官第一时间对被执行人的财产状况展开调查,结果没有查到可供执行的财产,执行陷入僵局。近百名农民工闻讯后不断向有关部门上访,长宁区法院一边向申请人及时通报执行工作进展情况,一边继续积极查找执行线索。在得知被执行人于基本账户外还有账外账时,执行法官立即到各银行展开地毯式查询,终于在民生银行查到4个账户并依法予以冻结。2010年1月15日,长宁区法院将4个账户内的全部存款248万元扣划,先行发还申请执行人,保障了农民工的利益。

寻异地法院协助

2009年1月,某离合器厂因房屋租赁纠纷案向长宁区法院申请执行。执行法官在查找被执行人某大酒店有限公司的财产时得知,该酒店早已停止经营,没有财产可供执行。而申请执行人向法院反映,企业有1200多名退休工人和350多名下岗职工,经济负担非常沉重,职工情绪很不稳定,个别职工还多次进京上访。长宁区法院在努力做好解释工作的同时,了解到被执行人因法定代表人被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刑事拘留,企业有近1800万元资金被北京法院冻结。为此,他们先后三次派员与北京法院协调,并将案件执行情况、申请人具体困难等问题作了详尽的书面说明,建议北京法院在法律允许范围内,先行解决职工工资部分以缓解企业与职工的矛盾。经过长宁区法院的努力,在北京法院的大力支持下,2010年1月5日,870万元执行款项划到账,离合器厂退休职工医药费报销及在职职工欠薪支付全面得以落实。

救助特困群体

为了帮助没有收入来源、家庭特别困难的执行申请人安度春节,长宁区法院尝试在劳动争议案件执行中协调社会各方力量,对特困群体进行救助。2009年12月至2010年1月,经过仔细研判和严格甄别,对4起符合执行救助条件的劳动争议案件申请人进行了救助,救助金额达6万余元,有效缓解了申请人悲观不安的情绪,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阳光照在每一个角落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纪实

□ 本报记者 林森

未成年保安受审

2010年2月2日上午,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第18法庭来了一批特殊的客人,他们是北京市门头沟保安公司的保安。一起毁坏公私财物案将在这里宣判,站在法庭上听候宣判的,是他们曾经的同事万某和张某。

万某和张某被聘用为某小区的保安后,于2009年8月同未16岁的保安员高某(另案处理)毁坏了8辆汽车的玻璃,从车内盗窃信用卡、现金等财物。作案时,万某17岁,张某16岁。

法官宣布,以故意毁坏财物罪分别判处万某、张某有期徒刑一年和六个月。法庭的宣判,让庭下旁听的众多年轻保安们经受了一次直观的法制教育。

对于保安公司聘用未成年保安的问题,法官当庭宣读了司法建议。法院建议保安公司严格执行保安录用制度,杜绝招录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为保安员。保安公司负责人表示,回去一定认真研究处理,及时通告处理措施和结果。

办理一案,教育一群,治理一片,这是西城区法院在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中一贯坚持的做法。近年来,该院在坚持公正、高效开展审判工作的同时,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积极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有力维护了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促进了辖区的和谐稳定。2009年4月,该院少年法庭所在的刑二庭被评为北京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先进集体,法官肖志勇获得“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特殊的生日祝福

近年来,西城区法院在坚持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基础上,努力创新未成年人审判工作机制,认真落实“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法官们倾注自己的



北京市门头沟区保安公司的保安受邀旁听庭审。

陈婵摄

爱心和真诚,对未成年被告人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寓教于审,用爱心去感化,用教育去疏导,用真诚去温暖,真正做到了法、理、情的交融。

“十七八岁,本应是坐在窗明几净的教室里求知、充满憧憬的年纪,可是一身囚服却将你与父母、与亲朋好友相隔。花季少女,本有着自己幸福的生活,有着爱自己的父母,却因为交友不善,法律观念淡薄,一时糊涂走上了犯罪的道路。……交朋友就要交相互帮助、相互信赖的好朋友,不能为了损友的所谓哥们义气,丢了良心、丢了正确的立场、最终丢了将是自己的人身自由,你说对吗?”

这是肖志勇在被告人于某18岁生日到来时写给她的一封信。于某是一起强奸案的被告人,由于庭审时认罪态度不好,肖志勇一直思考该如何帮助她认识错误,改过自新。当她得知于某即将迎来18岁生日后,就给她写了这封情真意切的信。法官在祝贺其生日快乐

的同时,在信中跟她畅谈了什么是真正的朋友,什么是正确的爱情观和两性观。于某收到信后非常感动,主动回信告诉法官,自己因为父母离异,以往过生日时几乎没有得到过父母的祝福,想不到法官竟然没有抛弃犯罪的自己,她表示真诚悔罪,决心认真改变自己。

给被告人做心理咨询

小雨(化名)是一个盗窃案的被告人,他不偷别的东西,只偷摩托车。法官跟小雨谈话时,发现小雨惜字如金,不愿意与法官交流。小雨的母亲对他的盗窃行为很吃惊,因为小雨在家并不缺零花钱。她说,平时夫妻俩做生意,没有太多时间管小雨,渐渐的,他们发现小雨在家越来越不爱说话。

为了摸清小雨的盗窃原因,开庭审理前,法官联系了心理咨询师。但小雨的母亲一听,坚决反对,认为自己的孩子心理没毛病。经过反复做工作,小雨母亲最后勉强同意。

心理咨询在一种轻松的氛围中进行,小雨把心理医师当成了倾诉对象,把自己的成长经历和心路历程如实地吐露。心理医师又与小雨母亲进行了深入交谈,使她深受触动。法官趁热打铁,引导小雨母亲要正确对待和帮助自己已犯罪的孩子。小雨母亲表示,这次心理咨询无论是对孩子还是对她自己都非常有意义,今后她更有信心帮助小雨重新做人。

“要是早知道这种方式能够让让孩子敞开心扉,我早带孩子来了。”她说。

参考心理医师出具的心理咨询结论,法官了解到,小雨是因为想“玩”摩托车而走上盗窃道路,而他走到这一步,家庭疏于管教是关键因素。法官对小雨依法做出了判决,小雨表示一定珍惜法庭给予的机会,努力学习,改过自新。

庭前心理咨询制度是西城区法院对被告人进行心理帮教的有益探索。此举旨在通过心理医师对被告人的心理调查,了解未成年被告人的心理状况,查清社会、学校和家庭等环境给未成年人造成的潜在影响,剖析其犯罪内外因。这不仅为法官更准确地定罪量刑提供了参考意见,也能给未成年被告人进行适时的心理咨询,帮助其疏导心理问题,防止产生不良心理,辅助实现对未成年被告人的帮教和矫正。

把“法庭”开进校园

2009年11月23日下午,西城区法院刑二庭少年法庭的法官来到北京市西城外国语学校,在这里举办了一场模拟法庭,案由该校附近发生的一起真实抢劫案改编而来。这次活动还邀请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

学生们被模拟法庭的审理过程深深吸引,不时因“被告人”痛心疾首的陈述感叹不已。

老师们说,模拟法庭使他们对法律有了直观、形象的认识,希望法院能够多开展此类活动,多把“法庭”开进校园。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们也认为,法

法官寄来贺卡

“叶法官,你们寄的贺卡我收到了,让我觉得这个社会没放弃我,真的谢谢!”2010年1月20日,浙江省云和县人民法院刑庭的叶法官接到了一名未成年犯罪人项某的感谢电话。

在新春来临之际,云和县法院给15名被判缓刑的未成年犯罪者贺卡送去祝福,鼓励他们树立信心,重新做人,让他们深受感动。

“你们曾经失去了足,摔了跤,对社会造成了危害,但人生之路还很长,我们没有忘记你们,你们的家人在期待着你们早日改邪归正,希望你们用实际行动报答社会对你们的希望,让你们的家人放心,让党和政府放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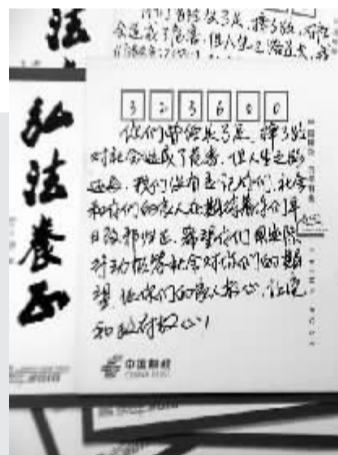
小小卡片,寥寥数语,寄托的是法官对未成年犯的关爱、期待和鼓励。除了给他们送去温暖外,更

是送去了重新做人的自信和对未来的信心,同时也是提醒和警示。

未成年犯大都缺少家庭的温暖、同学的理解和老师的看重,多数存在自卑、冷漠、孤僻甚至自暴自弃的心理。如果不及时进行引导帮助,很容易重新走向犯罪的道路。为此,云和县法院积极探索人性化措施帮教未成年犯。他们针对未成年犯的犯罪特点,力求教育、感化和挽救这些失足的孩子。他们开展“圆桌审判”,给未成年犯寄贺卡、发送提醒和警示短信,并呼吁全社会来关注未成年犯的健康成长。

他们大力倡导“爱是一个圆”的理念——当圆把社会、法官、家

本报记者 余建华 孟焕良 本报通讯员 何跃燕 图/文



长、失足少年圈在一起“零距离”接触时,不仅减少了诉讼对未成年人的消极影响,还体现了司法的人性关怀和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温暖。2008年以来,云和县法院审理了22起未成年犯罪案件,被判处的未成年犯无一重新犯罪。

送达破产文书

蒋美琪:本院受理原告徐树亮诉你公司清算纠纷一案,现依法通知你来院参加账目审计及签字事宜。限你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我院三庭办理上述事宜,逾期不到,本院将依法处理。

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
本院受理中国第四冶金建设公司兰州建业有限公司破产还债一案,该中国第四冶金建设公司兰州建业有限公司现有破产财产除支付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后,已不足以支付法定第一清偿顺序的债权,法定第二、三顺序破产债权清偿比例为零。本院根据破产管理人申请,于2009年11月30日依法作出(2007)兰法民破字第00006号民事裁定书,宣告终结中国第四冶金建设公司兰州建业有限公司的破产还债程序。未得到清偿的债权不再清偿。
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院依法受理了申请人重庆市隆安实业开发有限公司申请被申请人广州宝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广州弘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湛江市宏博科技有限公司、湛江银舟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誉丰华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万标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明利华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明利达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恒斯达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科标实业有限公司、海口诚汇贸易有限公司、海口智盈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瑞祥发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旭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集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旭龙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正嘉禾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明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盈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南京金陵特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海联贸易有限公司、德州聚多宝贸易有限公司、文昌合来宝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奥特达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

建大资讯有限公司、深圳市宏伟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联博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利邦咨询有限公司、海口金裕科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海口吉达路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海口康贝达贸易有限公司、海口盛达华商贸有限公司、海口明鸿电脑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宏运昌达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博丰和硕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富勤思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南京建亚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贵州广利联诚工贸有限公司、贵阳平海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顺荣贸易有限公司(下称46家壳公司)破产清算46案。经审理查明,截至2007年10月31日,46家壳公司的净资产为-576,292,273.66元,已严重资不抵债,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符合破产清算条件。本院于2009年11月11日裁定宣告46家壳公司破产清算。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院于2009年12月16日依法裁定受理李贤雄申请深圳市国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指定深圳市卓效清算事务有限公司为深圳市国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管理人,负责人为:王辉。自本案受理之日起,有关深圳市国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民事诉讼,只能向本院提起,已经开始而尚未终结的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依法应当中止,在管理人接管其财产后,该诉讼或者仲裁继续进行;对深圳市国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产的执行程序依法应当中止,其财产非经本院同意,不得查封、扣押、冻结、处置。深圳市国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指定的地点申报债权。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2010年3月16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召开。深圳市国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财产持有人应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债权申报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世纪豪庭19C深圳卓效清算事务有限公司。联系人:王辉 陈少银。电话:0755-23966011 83499011 传真:0755-23966119。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0年2月1日,本院根据雅新电子(东莞)有限公

人民法院公告

人民法院报 2010年2月9日(总第4541期)

司管理人德勤企业顾问(深圳)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的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八十七条第三款之规定,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对雅新电子(东莞)有限公司的重整程序。 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院根据债务人肇庆市江润建材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于2010年1月11日作出(2010)要法民破字第1-1号民事裁定书,受理了该公司的破产申请,并于同日裁定该公司破产清算。同时,本院决定指定广东勤思进律师事务所为破产管理人(管理人办公地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雅图商业城西座8楼,联系人梁荷珍,联系电话:0758-6811322)。有关肇庆市江润建材有限公司的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向管理人书面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和有财产担保,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债权人逾期申报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处理;该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者交付财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2010年3月25日上午10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地址:广东省高要市城区府前大街82号)召开,请债权人届时出席。
【广东】高要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院根据清算义务人山东省滨州市鲁北燃料物资供应处清算组的申请,于2009年12月23日作出(2009)滨民破字第5-1号民事裁定书,立案受理了债务人山东省滨州市鲁北燃料物资供应处破产清算一案。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1个月内向管理人书面申报债权,说明债权的数额和有财产担保,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2010年4月9日上午九时在本院召开,望准时参加。【山东】滨州市滨城区人民法院

本院根据临邑县华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的申请,于2010年1月19日裁定受理其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10年1月20日指定临邑县华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组为管理人。临邑县华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临邑县华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管理人通讯地址:临邑县迎宾路156号德州大正会计师事务所临邑分所);联系人:王玉清;手机号:13583426168;邮编:251500。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临邑县华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务人或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2010年4月20日上午在临邑县人民法院大审判庭召开,请各债权人准时参加。【山东】临邑县人民法院

本院根据山东恒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于2010年1月28日裁定受理其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10年1月29日指定山东恒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组为管理人。山东恒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90日内,向山东恒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管理人通讯地址:临邑县迎宾路156号德州大正会计师事务所临邑分所);联系人:王玉清;手机号:13583426168;邮编:251500。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山东恒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2010年5月21日上午在临邑县人民法院大审判庭召开,请各债权人准时参加。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山东】临邑县人民法院
因山东开立伟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经营状况和财产

状况继续恶化、缺乏挽救的可能,本院于2010年1月25日裁定终止其重整程序,宣告其破产清算。山东开立伟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的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山东开立伟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的管理人申报债权(管理人通讯地址:临邑县迎宾路156号德州大正会计师事务所临邑分所);联系人:王玉清;手机号:13583426168;邮编:251500,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山东开立伟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2010年4月26日上午在临邑县人民法院审判庭召开,请各债权人准时参加。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其身份证明书。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山东】临邑县人民法院

申请宣告失踪、死亡

本院受理韦君申请宣告韦开学死亡一案,经查:韦开学,男,1962年2月22日出生,汉族,江苏省邳江县人,原住上海市闸北区共康四村117号302室,身份证号码310104620222043,于2005年6月17日起,下落不明已满4年。现发出寻人公告,公告期间为1年。希望韦开学本人或知其下落的所有利害关系人与本院联系。公告期间届满,本院将依法判决。
上海市闸北区人民法院

本院受理宋青贤申请宣告何桂香死亡一案(案号:2010)云法民一特字第2号,经查何桂香,女,1955年8月24日出生,汉族,为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金盆村人,原住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金盆村第八经济社,户籍地址为广州市白云区金盆四巷18号,于1998年5月起下落不明。现发出寻人公告,希望何桂香本人或知其下落的所有利害关系人自即日起与本院联系。公告期间为1年,期间届满,本院将依法裁判。
【广东】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